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0月28日至2025年01月27日止。

第 80106733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31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谢景

地 址 湖南省衡阳市耒阳市金南居委会九眼塘75号

代理机构 四川猪八戒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人事管理咨询；会计；为商业或广告目的编制网页索引；广告；为消费者提供商品和服务选择方面的商业信息和建议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寻找赞助；药用、兽医用、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服务；市场营销；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